

证券代码：002699

证券简称：美盛文化

公告编号：2018-034

美盛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美盛文化	股票代码	00269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丹峰		
办公地址	浙江省新昌省级高新技术园区内（南岩）		
电话	0575-86226885		
电子信箱	office@chinarising.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的主营业务

（一）公司的主营业务

公司紧密围绕文化产业发展，致力于文化产业相关业务。自公司上市以来，在原有动漫衍生品的基础上，公司重点开拓上下游业务，完善产业链，在文化产业链包括动漫、游戏、影视、衍生品等上下游进行战略布局，实现转型升级，初步完成了“自有IP+内容制作+内容发行和运营+新媒体运营+衍生品开发设计+线上线下零售渠道”的文化生态圈的构建。

（二）公司的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公司产品主要包括IP衍生品、动漫、游戏、影视等文化类产品。

公司及子公司的IP衍生产品，主要作为文化消费品使用。公司的动漫和影视作品主要通过电视台和网络渠道面向观众播放；公司的游戏产品主要在国内大型游戏运营平台运营，满足玩家的娱乐消费需求。

（三）公司经营模式

公司的业务发展，是基于文化创意行业产业链和泛娱乐经营模式进行的业务布局。一方面，基于自身优势的IP衍生品和新媒体业务，向泛娱乐其他业务版块延伸；另一方面，基于完整的泛娱乐生态圈，向产业链源头——IP延伸。从而构建起“自有IP+内容制作（动漫、游戏、电影、儿童剧）+内容发行和运营+新媒体运营+衍生品开发设计+线上线下零售渠道”的文化生态圈。

（四）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泛娱乐化时代开启，衍生品经济乘东风。基于互联网与移动互联网的多领域共生，以IP为核心，进行跨领域、跨平台衍生的粉丝经济，即泛娱乐化时代到来。目前，包括动漫、游戏、影视、网红、明星等泛娱乐领域多点开花，IP内容产业表现出井喷态势，未来也有望保持高速发展态势。以迪士尼为代表的美国市场，是由全产业链运作的大型娱乐集团主导，基于高质量IP的开发运作及成熟的衍生品授权体系。国内市场，IP内容市场火爆的同时，变现端渠道相对有限，衍生品、游戏、影视、动漫等作为IP变现中非常重要的环节，在我国具备较大提升空间。

二、公司所属行业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及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近年来，国内外文化产业发展迅速，市场规模不断扩大，对经济增长和增加就业的贡献不断增强，已成为许多经济体的支柱产业之一。随着居民消费结构升级，发达国家文化消费支出不断增加，这是发达国家发展进程中的共同规律。目前，世界主要经济体文化产业发展速度普遍高于经济发展速度，文化产业发展动力极为强劲。我国拥有巨大的、快速扩张的国内市场等优势，且政府正逐步将文化产业由政府主导转向市场主导，我国的文化产业发展拥有巨大的可挖掘潜力。目前公司正处于一个产业整合的阶段，向泛娱乐其他业务板块延伸，构建“自有IP+内容制作+内容发行和运营+新媒体运营+衍生品开发设计+线上线下零售渠道”的泛娱乐文化生态圈。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7 年	2016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5 年
营业收入	912,207,963.04	633,157,304.38	44.07%	408,101,150.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0,785,271.54	189,958,553.69	0.44%	126,408,340.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6,293,507.99	73,761,484.04	3.43%	57,403,717.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9,216,806.97	38,327,489.71	419.78%	51,647,399.1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1	0.23	-8.70%	0.2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1	0.23	-8.70%	0.2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51%	11.07%	-5.56%	13.69%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5 年末
资产总额	4,587,891,731.98	3,648,625,526.81	25.74%	1,382,909,179.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484,851,136.60	3,428,850,163.04	1.63%	1,157,636,702.82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92,929,790.13	258,041,323.40	333,333,011.32	227,903,838.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160,026.04	63,451,103.44	207,167,047.08	-110,865,307.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903,159.94	46,915,383.16	87,019,289.26	-61,416,726.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231,205.52	-42,777,820.19	58,654,716.34	146,378,705.3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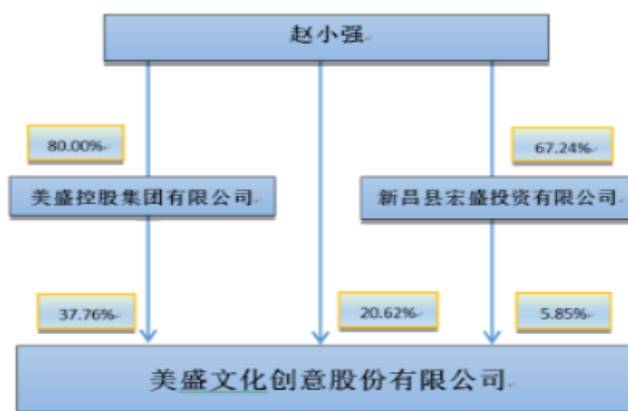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9,97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94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美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76%	343,450,800	0	质押	270,596,800	
赵小强	境内自然人	20.62%	187,587,162	150,250,371	质押	174,663,600	
新昌县宏盛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85%	53,222,400	0	质押	45,000,000	
上海圭蔓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43%	40,325,373	0	质押	35,952,021	
徐建刚	境内自然人	2.23%	20,284,462	0			
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长安信托—长安投资 974 号（浙银资本）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9%	17,212,500	0			
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长安信托—长安投资 904 号（浙银资本）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0%	16,326,982	0			
杭州比因美特影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8%	16,200,000	16,200,000	质押	16,200,000	
华安未来资产—工商银行—长安信托—美盛文化（载初）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9%	13,510,227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43%	13,039,407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赵小强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及董事长职务，为美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和新昌县宏盛投资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未知其他股东是否有关联关系。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一、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变动的原因：

公司报告期营业收入为91,220.80万元，比去年增加44.07%，营业成本比去年增加44.95%，主要是IP生态圈产业化变现初见成效；销售费用为4,051.52万元，比去年减少13.27%，主要是推广费减少；管理费用为11,830.49万元，比去年增加11.13%，主要是研发费用和职工薪酬增加；财务费用为1,918.60万元，比去年增加246%，主要是利息支出增加；资产减值损失为4,554.12万元，比去年增加127.94%，主要是商誉减值损失增加；投资收益为6,326.92万元，比去年减少52.22%，主要是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减少；资产处置收益、其他收益和营业外收入为1,602.91万元，比去年增加71.74%，主要是政府补助收入增加；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9,078.53万元。

二、公司未来发展计划

1、增强对优质IP的发现和获取

近年来，以IP为核心，横跨动漫、游戏、文学、影视、周边产品的泛娱乐产品逐渐增多，优质IP成为泛娱乐产业中维持用户黏性的纽带，以IP为核心的泛娱乐布局成为中国文化产业发展趋势。IP成为了文化产业的热词，影视、游戏、视频网站等对热门IP的抢夺达到了白热化程度。为在这场IP抢夺站抢夺制高点，公司一方面将挖掘和组建一批优秀创造团队进行内容上的原创，打造出具有美盛特色的优质原创IP，另一方面将深化与顶级IP合作，利用美盛成熟化运作的IP变现能力以及多平台全产业链的优势，吸引更多顶级IP进行合作。公司要从原先捕捉文化产业热点流向，发展到用自己的作品引领文化潮流。

2、完善平台部署增强变现能力

公司将整合现有不同类型的平台资源，打破各自隔膜，让不同类型的平台联动起来，发挥整体效益。建立一个互通、资源共享极具竞争力的整体IP变现平台，多维度不同层次将公司自有优质IP以及合作方的优质IP传输给消费者。目前除正在积极部署海外衍生品销售渠道外，公司还致力于打造新媒体平台。新媒体具有个性化突出、受众选择性增多、表现形式多样、信息发布实时等新特点，具有交互性、全息化、数字化、网络化等优势，新媒体平台的出现将成为打破公司现有不同平台隔膜的钥匙。

3、加强整合，促进一体化优势发挥

在初步实现了全产业链布局后，公司未来将着力加强整合工作。公司一方面将在内部管理方面全面提升以适应未来集团化运作的要求，另一方面加强对各控股子公司的规范化管理和一体化方向指导，提升对公司及各子公司资源的利用效率，为充分发挥协同效应创造良好条件。

4、加速推进文化产业转型升级、打造综合性文化产业平台

公司通过投资和并购初步形成了泛娱乐业务体系，公司未来将在现有产业链版图基础上，根据产业发展动态和公司业务发展情况，继续实行转型升级和产业一体化战略，充分整合上下游资源，进一步完善产业布局，全面提升盈利模式和盈利水平。并且对各并购标的公司的业务进行整合，加强业务协同，减少重复投资，降低运营成本，将公司前期业务整合成有机整体，实现协同效应。增强公司文化生态圈中对IP资源的筛选、培育以及全产业链开发和运营能力，为公司未来的发展建立内容、用户和品牌基础。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IP 衍生品	355,342,821.80	223,669,341.12	37.06%	8.59%	18.45%	-5.24%
传统衍生品	101,632,656.25	85,813,934.35	15.56%	-52.56%	-47.56%	-8.06%
动漫、游戏等	147,163,650.00	34,761,902.70	76.38%	77.03%	252.40%	-11.75%
服务平台收入	299,365,991.37	186,003,406.02	37.87%	0.00%	0.00%	0.00%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 本公司自2017年5月28日起执行财政部制定的《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2017年6月12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本次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2. 本公司编制2017年度报表执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将原列报于“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的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和损失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和损失变更为列报于“资产处置收益”。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调减2016年度营业外支出1,610,872.87元，调减资产处置收益1,610,872.87元。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7年3月1日，公司与真趣网络原股东美盛控股签订《收购股权意向协议》，约定公司以111,100.00万元购买其持有的真趣网络100%的股权。2017年3月22日，公司召开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收购杭州真趣网络科技有限公司100%控股权的议案》。公司自2017年4月份开始将真趣网络纳入合并范围。

2017年2月20日，子公司美盛二次元与广州漫联股东章仁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公司已于2017年5月12日办理了相应了财产交接手续，故自2017年5月起不再将广州漫联纳入合并范围。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持有广州漫联20%的股权，采用权益法进行后续计量。

(4) 对 2018 年 1-3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 适用 ☒ 不适用

美盛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4 月 27 日